

六、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杭州华普永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杭州华普永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参加（柳州市城市照明管理处）的（2026年城市照明维修材料（LED灯具电器及井盖、钢管）），标项一，标项名称：柳州市城市照明管理处 2026年城市照明维修材料—LED灯具、驱动电源材料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货物名称：LED灯具，型号规格：LED50W，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杭州华普永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79人，营业收入为57060.48万元，资产总额为49886.7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货物名称：LED灯具，型号规格：LED100W，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杭州华普永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79人，营业收入为57060.48万元，资产总额为49886.7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 货物名称：LED灯具，型号规格：LED150W，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杭州华普永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79人，营业收入为57060.48万元，资产总额为49886.7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4. 货物名称：LED灯具，型号规格：LED200W，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杭州华普永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79人，营业收入为57060.48万元，资产总额为49886.7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5. 货物名称：LED泛光灯，型号规格：LED-30W，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杭州华普永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79人，营业收入为57060.48万元，资产总额为49886.7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6. 货物名称：电源驱动器，型号规格：LED50W，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80人，营业收入为

266824.17 万元，资产总额为 330611.5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

7. 货物名称：电源驱动器，型号规格：LED100W，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80 人，营业收入为 266824.17 万元，资产总额为 330611.5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

8. 货物名称：电源驱动器，型号规格：LED150W，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80 人，营业收入为 266824.17 万元，资产总额为 330611.5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杭州华普永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8 月 3 日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